**德州学院2023年退役大学生士兵免试专升本**

**综合考查考生须知**

1．考生提前1小时进入考场，开始考试后15分钟禁止迟到考生进入考场。

2．考生必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、专科毕业证（应届考生需提交就读学校出具的学籍证明）、退出现役证件、武装部开具的入伍地证明（或入伍通知书）接受考试工作人员的核验，并按要求在“考生花名册”上签自己的姓名。**证件不全者不予考试。**

3．考生只准携带必要的文具入场,如铅笔、签字笔等。禁止携带任何纸质物品以及各种无线通信工具(如寻呼机、移动电话)等物品。如发现考生携带以上禁带物品，考生将作为违纪处理，取消该次考试成绩。考场内不得擅自相互借用文具。

4．考生入场后按号入座，将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放在课桌上，以便核验。

5．考生答题前应认真填写试卷及答题纸上的姓名、身份证号等栏目。凡不按要求填写或字迹不清、填写与考试无关内容、无法辨认的、做特殊标记的，试卷及答题纸一律无效。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6．开考后，考生不得中途退场。如因身体不适要求中途退场，须征得监考人员及考点主考批准，并在退场前将试卷、答题纸如数上交。

7．考生遇试卷分发错误或试题字迹不清等情况应及时要求更换；涉及试题内容的疑问，不得向监考人员询问。

8．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，对于违反考场规定、不服从监考人员管理和舞弊者，取消当次考试成绩。

9．考试结束哨声响时，考生要立即停止答题，并将试卷、答题纸按要求整理好，翻放在桌上，待监考人员收齐后方可离开考场。任何考生不准携带试卷、答题纸离开考场。离开考场后不准在考场附近逗留和交谈。

10．考生应自觉服从监考人员管理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妨碍监考人员进行正常工作。对扰乱考场秩序、恐吓、威胁监考人员的考生将交公安机关追究其责任，并通知其所在单位。